

关于三达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 文件的反馈意见

三达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并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现对三达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请挂牌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文件提出反馈意见，具体如下：

【温馨提示】

1、信息披露既是义务更是权利（好处），公开转让说明书是投融资对接的重要形式。倡导公开转让说明书如实客观、言简意赅、通俗易懂，注重归纳提炼，避免冗长和千篇一律，力求个性化和差异化。

为便于吸引投资者，在满足基本内容要求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篇幅，业务部分的内容、格式、顺序可以根据企业实际情况统筹，除遵循重要性原则，有针对性和差异化、个性化的披露特殊性风险以及生产经营中的不确定性因素外，也要注意突出企业亮点的描述，包括业务模式、经营特点、核心竞争力、所处行业特点及自身地位。

鼓励企业家用平实易懂的语言（包括大白话）撰写公司业务部分；鼓励律师、会计师发挥专业能力，可撰写相关内容；鼓励主办券商回归投行业务本质，帮企业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务。

2、殷切希望主办券商、律师、会计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精炼、专业，避免冗长、表述模糊、逻辑不清和避重就轻。

3、恳请企业家、经营管理层、信息披露负责人和财务负责人秉持与投资者当面沟通的心态，在公开转让说明书撰写完毕后拔冗通读，检查信息披露是否真实、全面、合规，力求投资者见书即可见公司整体面貌。

4、敬请企业家和主办券商关注挂牌同时融资的机制设计，如有意向或已有实施，我们将在我司网站安排融资意向的信息披露，具体情况请咨询审核人员。

请按照规定回复时限针对第一次反馈意见问题予以回复。

审查员：刘 琦 电话：010-63889615

电子邮箱：liuyu@neeq.org.cn

审查员：邹荣 电话：010-63889681

电子邮箱：zourong@neeq.org.cn

传真：010-63889694

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